

大眾傳播學專論及名著選介

曾文白題

新開學研究

第四十集

傳播與家庭計劃特輯

國立政治大學新開學研究所印行
民國三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出版

大眾傳播學專論及名著選介

新開學研究

第四十集



民國三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日出版

Mass Communication Research

14

**A Special Issue on Communication
and Family Planning**

**Graduate School of Journalism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China
Nov. 20, 1974**

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出版

新聞學研究

第十四集

編輯者：本刊編輯委員會

發行者：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

印刷者：台北市上海印刷廠股份有限公司

本刊文字
保留版權

90-

新聞學研究

第十四集

目錄 Contents

大眾傳播論著

傳播與家庭計畫特輯

- 台北市家庭主婦對家庭計劃宣傳的反應.....徐佳士.....1
The Response of the Housewives in the Greater Taipei to the
Family Planning Information Campaign Chia-shih Hsu.....1
大眾媒介與親身接觸在台灣農村家庭計劃消息中担任之角色.....黃肇松.....七五
The Role of Mass Media and Personal Contacts in the Diffusion of
Family Planning Information in Rural Taiwan.....Kung-Kuan Hsiang
Study..... Chao-sung Huang75
家庭計劃消息對台灣都市婦女的傳播效果研究.....鄭振煌.....一六一
A Study of Effectiveness of the Family Planning Communication to
Women in an Urban Area of Taiwan.Chen-huang Cheng.....161

傳播說服模式之發展——以大學生傳播和傳播研究觀念形成爲實例	楊孝濬	二四三
A Biological Approach to Persuasive Communication Model-Building	Shou-jung Yang	243
各類傳播對台灣農民採納新事物之影響	鄭卓英	二六五
The Effectiveness of Mass Media in Diffusing Innovations Among Taiwanese Farmers	Andrew C. Y. Cheng	265

大眾傳播著述選介

現代化——抗拒與變遷	朱邦彥	三〇七
Modernization: Protest and Change	Pang-yen Chu	307
農民的現代化——傳播的衝擊	蘇福欣	三二一
Modernization Among Peasants: The Impact of Communication	Bruce Su	321

台北市家庭主婦對家庭計劃宣傳的反應

徐佳士

壹、導 論

一、研究宗旨

本研究的進行，有兩項宗旨：

第一、家庭計劃運動可能是台灣光復以來，在廣度和深度上，付出努力最多的非政治宣傳及教育運動之一。告知性的傳播與說服性的傳播在這項運動中都曾作廣泛的使用。近些年來，在宣傳地區的人口每年成長率已自千分之三五以上降到千分之二十以下，似乎顯示若干傳播效果業已達成。在台灣地區，這樣一個刻意進行並似乎獲致若干效果的大規模傳播努力，十分稀少，為傳播研究者提供了不應忽視的一個研究主題。

其次，我國家庭計劃運動將繼續進行，為這項運動的設計人及執行人提供有關他們的主要閱聽人（audience）——家庭婦女——的反應模式的事實資料，將有助於他們改進傳播設計與操作，以獲取更佳的告知及說服效果，進一步擴大家庭計劃運動的成就。

由於個人研究在能力與時間上所受的限制，本研究的範圍只限於台北市——改制後包括近郊在內的台北市——家庭主婦對家庭計劃宣傳的反應

所謂大台北市區。

二、研究結構

對台灣婦女而言，家庭計劃乃是一項新事物（innovation）。在台灣推行家庭計劃是一項「新事物流傳」（diffusion of innovation）過程。根據流傳過程理論，新事物的採納並非一蹴而就，通常可能經過自「知悉」以至「採行」等好些階段（1）。每一階段在大眾傳播與親身傳播的使用上都有特殊的模式，而這類模式可提供有助於瞭解可能的採納者（也就是「宣傳」的對象——閱聽人）如何對傳播影響力量加以反應的資料，因此本研究將按採納過程各個階段對台北市婦女的傳播行為加以探究。

關於階段的分割，本研究參考波倫（Joe M. Bohlen）的「五階段」（2）與波格（D.J. Bogue）及海斯堪嫩（V.S. Heiskanen）二氏特別為實行節育而構想的「四階段」（3）說法，將家庭計劃的採納，分為下面四階段：

- (一) 知悉 對於台灣在推行家庭計劃這一事實業已知道，可能贊成這一觀念，可能反對，也可能中立。
- (二) 興趣 把家庭計劃與自己的主觀世界建立聯繫，希望對這事有更多的瞭解，而主動謀尋這些事的消息和資料。
- (三) 衡量 以自己的價值系統為標準，來為家庭計劃的具體實行作判斷，並探尋及比較實行的方法。
- (四) 採行 家庭計劃方法的採納和繼續。

這類劃分階段的方法無疑是武斷的，一個人對新事物從開始認知到採取行動採納，是一個程度逐漸改變的繼續情況，並無黑白分明的分野。任何的階段劃分，都只是一種爲了處理方便而不得已的權宜。本研究自非例外。

除按四個階段探究台北市家庭婦女的家庭計劃傳播形態外，本研究並將試圖評量家庭計劃宣傳所可能使用的各項訴求（appeal）。這些訴求是：可使家庭經濟比較寬裕，可使兒女受到較好的教育，可使母親身體保持強健，可使夫妻婚姻生活愉快，可使母親容貌身材保持良好，和可幫助國家防止人口劇增。

三、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取調查方法，由訪員登門根據問卷親自訪問。受訪對象的「總體」爲台北市十六區的二十歲以上的婦女，具體而言，抽樣對象爲民國六十二年十一月底台北市全部四二三、九八〇戶。

樣本數爲五百，以簡單平等機遇法，從四二三、九八〇戶中抽出，即在十六個區的戶政事務所戶口名冊中，每隔八四〇戶，抽取一戶，（但跳過機關團體的房舍），共得五百戶（4），在每一戶中訪問一名二十歲以上的婦女。

如某戶無二十歲以上婦女，或戶籍名冊上所列之戶實際「不存在」、「他遷」、「外出」、「拒訪」或其他原因無法找到，則訪問「候補戶」。候補戶的決定以下列順序選擇，1. 右手（訪員面對被訪戶）鄰戶，2. 左手鄰戶，3. 右手對門戶，4. 左手對門戶，5. 鄰巷相等戶。如爲高樓公寓，右、左鄰之後，

選隔樓，先上後下。

訪員由受過訪問訓練能說閩南語的國立政治大學女學生担任。

正式訪問前曾於六十三年一月在大同區對五十樣本戶作預訪，以作修正研究設計與問卷之參考。

正式訪問於民國六十三年二月初至三月底，利用星期六下午、星期日及其他假日進行。有效問卷二百九十五份。

本研究作為分析指標的自變數 (independent variables) 是人口統計學的 (demographic) 個人特性，包括年齡、籍貫、教育程度、經濟地位及職業，職業一項所得結果顯示全無意義，乃被省去，未加討論。(5)

許多研究顯示：人口統計學以外的個人因素，例如個人人格特徵、價值取向、現代化程度、萬國性 (cosmopolitaness) ………等，對於傳播反應的影響，尤甚於年齡、籍貫等特性，但本研究未列為自變數中來探討。這一省略，主要原因為：這是一個從實用觀點而進行的研究。在實用上，只有年齡、籍貫、教育程度和經濟地位之類性質是客觀、外現、具體可尋的。宣傳設計與執行人員，可以容易確切判明閱聽人的這些特性。為宣傳人員針對這些特性而提供的研究結果，始有直接的實用價值。

本研究的年齡分段為二〇—二九、三〇—三九、四〇—四九、和五〇以上。籍貫分本省與外省。教育程度分不識字、小學、中學、大專（包括留學），經濟地位則根據家用電器的價值而分上、中、下三級。(6)

資料的處理以百分比計算，除極少數特殊項目外，都用凱平方 (Chi Square) 鑑定，「顯著」水準

定為 $p < 0.05$ ，大於 0.05 表不顯著，小於 0.01 者為「很顯著」，小於 0.001 者為「極顯著」。

貳、知悉——「啓蒙」模式

知悉是採納過程中的第一階段。使廣大的人羣知悉一件新事物，是為此一新事物獲得採納的第一步工作，也是宣傳人員的第一個任務。從四九五名婦女的答案中，可以知道，對台北市民衆而言，家庭計劃已經不是一個生疏的運動。「你知道台灣正在推行勸人少生孩子的家庭計劃運動嗎？」在這羣婦女中，回答知道的達到百分之九十三（四六二人）。尤其年輕婦女在一五二名二十歲至二十九歲的女子中，只有兩人不知道這個運動，「知悉率」接近百分之九十九。中學教育程度的女子幾乎全部知道這個運動。

下列各表顯示：北市女子對家庭計劃運動「知悉率」與受訪者年齡、籍貫、教育程度與經濟地位四個個人因素的關係：

表一 知悉率與年齡的關係

年 齡	知道家庭計劃		不知道家庭計劃		人 數 合 計
	人 數	百 分 比	人 數	百 分 比	
二〇——二九	一五二	九八·七〇	二	一·三〇	一五四

合 計	三〇——三九	一三五	九四・四一	八	五・五九	一四三
	四〇——四九	九三	九二・〇八	八	七・九二	一〇一
	五〇以上	八二	八四・五四	二五	一五・四六	九七
	四六一	九三・三三	三三	六・六七	四九五	

$\chi^2 = 19.7159$

$df = 3$

$p < .001$ (極顯著)

表二 知悉率與籍貫的關係

籍 貫	知 道 家 庭 計 劃		不 知 道 家 庭 計 劃		人 數 合 計
	人 數	百 分 比	人 數	百 分 比	
本 省	二五六	九五・八八	一一	四・一二	二六七
外 省	二〇六	九〇・三五	二二	九・六五	二三八
合 計	四六一	九三・三三	三三	六・六七	四九五

$\chi^2 = 6.0428$

$df = 1$

$p < .05$ (顯著)

表三 知悉率與教育程度的關係

教育程度	知道家庭計劃		不知道家庭計劃		人數合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不識字	六一	七一・七六	二四	二八・二四	八五
小學	一七六	九六・一七	七	三・八二	一八三
中學	一五九	九九・三八	一	〇・六三	一六〇
大學	六六	九八・五一	一	一・四九	六七
合計	四六二	九三・三三	三三	六・六七	四九五

表四 知悉率與經濟地位的關係

$$\chi^2 = 78.1936$$

$$df = 3$$

$$P < .001 \text{ (極顯著)}$$

經濟地位	知道家庭計劃		不知道家庭計劃		人數合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上	七九	九六・三四	三	三・六六	八二
中	二九六	九六・一〇	一二	三・九〇	三〇八
下	八七	八二・八六	一八	一七・一四	一〇五

合 計	四六二	九三・三三	三三三	六・六七	四九五
-----	-----	-------	-----	------	-----

$$\chi^2 = 23.5126$$

$$df = 2$$

$$P < .001 \text{ (極顯著)}$$

本研究的統計所用的顯著水準是 $\alpha = .05$ ，從前面四個表中，可以看出因年齡、籍貫、教育程度和經濟地位而產生的百分比，它們的差別已經達顯著或極顯著的程度。由此可知台北市婦女是否知道家庭計劃運動，和她們的個人的人口統計特性有很大的關係。

——年齡越輕的婦女，對這運動的知悉率越高。

——中學與大專程度的婦女，對家庭計劃的知悉率，高過小學，更高過不識字的。

——經濟能力越高的婦女，對家庭計劃的知悉率也越高。

——本省籍的婦女對家庭計劃的知悉率高過外省籍的婦女。

這些發現都不出人意料。值得注意的是：本省籍婦女對家庭計劃的知悉率高過外省籍婦女，這可能是因為多少年來我國家庭計劃宣傳都主要以本省籍人口為目標，視聽媒介的音訊都大量採用本省的方言。

更值得令人注意的是，不管教育程度如何低，經濟能力如何薄弱，年齡如何老邁，台北市婦女對家庭計劃的知曉都已達到相當高的水準。不識字的婦女有百分之七十一知道這個運動，五十歲以上有百分之八十五知道，家境清寒的也有百分之八十三知道。就宣揚家庭計劃這個觀念，使大家「知道」而言，

宣傳工作已有相當的成效。

一、知悉的來源

台北市婦女對家庭計劃應該廣泛的知悉程度是如何造成的？換言之，她們是經由什麼傳播通道而接受到家庭計劃的音訊？下列發現可給提供答案。

本研究曾向四六二名知道家庭計劃運動的受訪婦女詢問她們是從下列八個來源中那一來源首先獲悉這項消息的：

——家人親友告知

——報上看來

——收音機上聽來

——電視上看來

——街上招貼上看來

——小冊子或傳單上看來

——推行家庭計劃的小姐（或醫生）告訴的

答案依人數多寡順序如下：

1. 電視——一九八人

2. 改變策動人（change agents，即家庭計劃人員）——六三人

台北市家庭主婦對家庭計劃宣傳的反應

3. 家人親友——五六人

4. 報紙——四五人

5. 小冊子與傳單——二二人

6. 廣播——七人

7. 招貼——六人

以大衆傳播媒介爲消息來源的共達二七八人，不經媒介而由別人（改變策動人與家人親友）親身告知者則爲一一九人。這一發現與採納過程理論中「知曉來源」的說法相符合。根據這一理論，新事物的採納者在第一步的「知曉階段」，大衆傳播媒介充當着重要角色，是他知曉新事物的主要來源。

不過，本研究發現，在大衆媒介中，電視對傳散家庭計劃的資訊充當着最重要的角色，這或者是因爲電視已變成我國一般民衆（尤其是婦女）使用得最頻繁的大衆媒介，或者是因爲電視中家庭計劃的資訊比例上多過其他媒介，也許二者均爲主因。廣播作爲消息來源落在小冊子與傳單之後，也許反映出目前一般民衆對廣播使用的稀少，特別是不把廣播當作攝取新知的媒介。

在親身傳播方面，改變策動人爲台北市婦女首次提供家庭計劃消息，重要性僅次於電視，超過其他大衆媒介，乃是相當可觀的一個成就。

婦女們的個人特性與家庭計劃消息來源有何關係？

二、年齡與消息來源

本研究發現，台北市婦女的年齡因素與她們第一次從什麼來源（經由什麼通道）而知道家庭計劃的消息，並沒普遍的關係。關於以小冊子、廣播、和招貼為首次知曉來源的人數太少，無法作有意義的交義分析，找不出「關係」。其餘的消息來源（電視、改變策動人、家人親友和報紙）與年齡關係，請見下表：

表五 是否首次從電視獲知音訊與年齡的關係

年 齡	是		否		人 數 合 計
	人 數	百 分 比	人 數	百 分 比	
二〇——二九	六五	四二・七六	八七	五七・二四	一五二
三〇——三九	五九	四三・七〇	七六	五六・三〇	一三五
四〇——四九	三七	三九・七八	五六	六〇・二二	九三
五〇以上	三七	四五・一二	四五	五四・八八	八二
合 計	一九八	四二・八六	二六四	五七・一四	四六二

$$X^2=0.5701$$

$$df=3$$

$$P>.05$$

(不顯著)

表六 是否首次從改變策動人獲知音訊與年齡的關係

台北市家庭主婦對家庭計劃宣傳的反應